

济 源 市 政 府 采 购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目（包二：B7#、B8#公寓楼）

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207

招 标 文 件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购-2024259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	30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38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一部分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宿舍家具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9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207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购-2024259

2. 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4284300 元；最高限价：142843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JGZJ-采购 -2024259001001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 宿舍家具采购项目（包一： A5#、A6#公寓楼）	7743900	7743900
2	JGZJ-采购 -2024259001002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 宿舍家具采购项目（包二： B7#、B8#公寓楼）	6540400	65404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标的的名称及数量：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宿舍家具采购一批；

5.2 数量及简要技术需求：

（1）二连 3 人位学生公寓床：床架采用优质冷轧钢材，性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管材无裂缝，表面无毛刺、结疤、错位、压痕或划痕；

（2）3 人位学习桌：柜体采用 $\geq 0.6\text{mm}$ 厚的冷轧钢板制作，分上下左右九格，下三

格不带背板，其余带背板；

.....

（因本项目采购内容品类较多，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0 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 年 08 月 16 日至 2024 年 09 月 0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 获取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3.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的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通过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主体登录”获取招标文件。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进行会员注册（详见网站首页→重要通知栏目→关于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查看交易主体入库操作手册））。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须知前附表。请各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证书, 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 请各投标人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 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电话：0391-5507018（工作时间）CA 锁及标政通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

（<http://www.jyggjy.cn/zytz/20220617/943828ec-9a8a-4575-a04c-affe2f9cd3f1.html>）

2. 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财库〔2020〕46 号文件、财库〔2014〕68 号文件、国办发〔2007〕51 号文件、财库〔2004〕185 号文件、财库〔2006〕90 号文件、豫政〔2015〕60 号、豫财购〔2016〕40、号财库〔2017〕141 号、豫财购〔2019〕4 号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开标当日,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操作手册-《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

标人)》;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

4. 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发布于《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不再另行通知,请潜在投标人注意随时关注。

5. 本项目划分为两个包段,在本次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可同时投报多个包段,但只能按包段顺序获得一个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推荐资格;其余包段该供应商继续参加评审,但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按照综合得分排名递进。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人地址: 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 88 号

联系人: 侯君君、刘志坚

联系电话: 0391-66210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名称: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代理机构地址: 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5 楼

联系人: 李静

联系电话: 0391-69696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侯君君、刘志坚

联系电话: 0391-6621033

发布人: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时间: 2024 年 08 月 15 日

第二部分

投 标 人 须 知

投 标 须 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采购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 88 号 联系人：侯君君、刘志坚 联系方式：0391-6621033
2	代理机构名称：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代理机构地址：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5 楼 联 系 人：李静 联系电话：0391-6969612
3	项目包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宿舍家具采购项目（包二：B7#、B8#公寓楼） 项目内容：详见“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 交货期（合同履行期限）：<u>合同签订后 50 日内完成所有家具的供应、安装，并调试合格。</u> 质保期：<u>自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之日起五年质保。</u>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
4	采购包预算：6540400 元；高于采购预算价的为无效响应。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7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期限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8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后 <u>60</u> 日历天
9	招标文件获取： 1. 获取时间：2024 年 08 月 16 日至 2024 年 09 月 0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 获取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3.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的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通过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主体登录”获取招标文件。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进行会员注册（详见网站首页→重要通知栏目→关于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查看交易主体入库操作手册））。 4. 售价：0 元
10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操作手册-《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后期如采购人需要应由中标单位提供足够份数纸质版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4.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中心网站《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5.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文件制作、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把单位 CA，不按规定操作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7. 请投标人提前调试并学习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系统，开标前提前登陆进入开标大厅等待开标。 8.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人盖章处均应盖单位电子签章。 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字）处均应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11	投标截止期：2024 年 09 月 06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济源市）
12	履约担保：根据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济管财金（2021）180 号》文及《关于全面取消政府采购领域履约保证金的通知》规定，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同时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的保函；项目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剩余合同金额的 50%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内进行支付。
1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4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同投标递交地点
15	评标方法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16	根据主管部门及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诚信库入库工作的通知”精神，投标人应及时更新诚信库资料。
17	中标公告：中标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同时公示。
18	告知：供应商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详见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9	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第一章 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

2、定义及解释

2.1.1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货物、仪表、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1.2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2 采购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

2.4 采购代理机构：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5 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6 评标委员会：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2.7 日期：指公历日。

2.8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的纸质文件。

3、保证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4、投标费用

4.1 除第三部分“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规定外，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需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及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4.3 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无。

第二章 招标文件说明

5、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
- (4) 合同主要条款
- (5) 投标文件格式

6、招标文件的异议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异议，应当在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不接受邮寄、传真件）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提出质疑时应同时提供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凭证。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该答复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招标文件的澄清和补充

7.1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本项目如有变更的，不再另行通知，各潜在投标人注意随时关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变更（澄清）公告”栏目。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8、特别说明

8.1 投标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简体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8.2 计量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

都必须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表示。

8.3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9、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技术规格偏差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技术部分

综合部分

资格审查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承诺函

其他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

10、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包括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技术部分、综合部分、资格审查资料、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承诺函、其他资料等，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1.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的要求制作。

11.3 投标人按上述条款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仅限于本次投标。

11.4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和服务进行投标报价，只就其中部分货物或服务进行投标报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1.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开标后，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按无效投标处理。

11.7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2、现场服务

中标人须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技术咨询及服务。

13、供应商其他要求

13.1 供应商有以下违法行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视情况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如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并纳入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撤回投标文件的；

(2) 中标或者成交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或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 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4) 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2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一)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4、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符合性检查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一）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二）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四）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5、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投标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6.2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3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供应商单位盖章处均应盖单位电子公章。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处均应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16.4 电报、电传和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电子版投标文件应使用加密形式并按照规定签署和盖章

18、投标文件递交

18.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8.2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8.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标，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操作手册-《济源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

19、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19.3 在投标截止期与原投标有效期或根据投标须知第 15.2 条延长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日之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根据投标须知第 14 条款的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

第五章 开标和评标

20、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

21、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介绍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领导；

- (4) 介绍本次采购项目概况；
- (5) 由投标人提供 CA 密钥对上传的电子文件进行解密；
- (6) 在监督人员监督下，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
- (7) 监督等有关人员应当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8) 开标结束。

22、评标组织

22.1 评标委员会：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22.2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技术、经济专家评委由采购人代表在开标前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3 评标监督：由有关监督部门及单位组成监督小组对招投标全过程进行监督。

23、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确定

23.1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资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3.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性进行审查。审查：投标文件格式、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盖章。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3.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

23.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3.5 评标委员会确定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其投标按无效投标。

24、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单位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对评标委员会要求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答复应当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书面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相应部分。

24.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对投标相应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4.5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书面材料应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提交。

25、评标原则

25.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25.2 严格保密；

25.3 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5.4 严格遵守评标方法；

25.5 执行国家采购政策，包括：

25.5.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5.5.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5.5.3 国办发〔2007〕51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25.5.4 财库〔2004〕185号文件（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25.5.5 财库〔2006〕90号文件（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25.5.6 豫政〔2015〕60 号文（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

25.5.7 豫财购〔2016〕10 号文（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财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25.5.8 财库〔2017〕141 号文（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25.5.9 豫财购〔2019〕4 号文（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

25.6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加◆产品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本项目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评审后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评审后得分及投标报价都相同，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26、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总分值采用四舍五入法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每个投标人以各评委打分的平均值为最终综合得分，并按最终 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最终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初步评审（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 资格性审查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函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 该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交货时间、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数量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 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其不再继续参与评审。

注: (1) 以上各项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 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一) 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 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三) 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四)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4) 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3.详细评审

		分值构成	报价部分：30分 技术部分：40分 综合部分：24分 售后部分：6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报价部分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政策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供应商，按照价格调整因素及比例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 $\text{评标价} = \text{供应商报价} \times (1 - \sum \text{价格折扣幅度})$ 注：供应商投报货物出自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最后报价1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经修正后，计算出评标价，评标委员会将按下列方法计算合格供应商的报价部分得分。 评标基准价即合格供应商中的最低评标价： D：供应商的投标总价得分 $D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各合格供应商报价（即经修正后的投标总价）}) \times 30\% \times 100$
2	技术部分	技术规格及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考虑各供应商对所投产品的说明情况，

	(40 分)	要求符合情况 (13 分)	对所投标产品的参数是否偏离做出评价,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基本分 13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 在基本分的基础上扣 1 分, 扣完为止, 不做无效投标处理。	
		产品设计 (2 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本次投标产品的产品设计图、产品三视图、产品安装图、产品效果图,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考虑各供应商产品设计情况进行整体评价: a. 设计方案全面完整, 能够充分展现产品的安全性、舒适性、先进性、美观性等特点, 产品构造尺寸完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功能区划分科学合理, 设计体现人体工程学, 得 2 分。 b. 设计方案基本完整, 基本能够展现产品的安全性、舒适性、先进性、美观性等特点, 产品构造尺寸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功能区划分相对合理, 能够部分体现人体工程学, 得 1 分。 c. 设计方案不够完整, 不能够展现产品的安全性、舒适性、先进性、美观性等特点, 产品构造尺寸不太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功能区划分不够合理, 不能体现人体工程学, 得 0.5 分。 d. 未提供得 0 分。	
		样品质量 (15 分)	供应商按照项目要求提供提供 1 组二连 3 人位学生公寓床 (标准尺寸和上下床加长尺寸均可)、1 组 3 人位学习桌、1 把学习椅。评标委员会参照以下评审要素逐一进行整体评价: (不提供样品或者样品提供不全的, 该部分得 0 分)	
		1. 管材质量 (3 分)	a. 管材质量优秀, 具有较高的强度和厚度, 得 3 分;	b. 管材质量一般, 强度和厚度一般, 得 1.5 分;

				c. 管材质量较差的得 0.5 分。
			2. 结构设计 (2 分)	a. 结构设计科学合理, 满足采购人要求且完全符合行业设计规范的得 2 分; b. 结构设计较科学合理, 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 基本符合行业设计规范的得 1 分; c. 结构设计科学性差, 不满足采购人要求, 不符合行业设计规范的得 0.5 分。
			3. 焊接工艺 (3 分)	a. 焊接工艺优异, 焊接效果好, 整体无漏焊, 焊缝平整, 无焊接缺陷, 得 3 分; b. 焊接工艺一般, 焊接效果一般, 基本无漏焊, 焊缝基本平整, 有些许焊接缺陷, 得 1.5 分; c. 焊接工艺落后, 焊接效果差, 存在漏焊, 具有焊接缺陷, 得 0.5 分。
			4. 喷塑工艺 (3 分)	a. 喷塑工艺先进, 色彩鲜艳, 表面均匀光滑, 完美无缺陷, 得 3 分; b. 喷塑工艺一般, 色彩一般, 表面基本均匀光滑, 基本无缺陷, 得 1.5 分; c. 喷塑工艺落后, 色彩较差, 表面凹凸不平, 有缺陷, 得 0.5 分。
			5. 整体观感 (4 分)	a. 整体造型流畅和谐, 美观大方, 色泽均匀, 杆件无变形扭曲, 符合采购人要求, 得 4 分; b. 整体造型基本和谐美观, 色泽基本均匀, 杆件完整度较好, 基本符合采购人要求, 得 2 分; c. 整体观感差, 不符合采购人要求, 得 1 分。
		项目实施方 案 (10 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评审内容,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参照以下评审因素进行综合评价:	

			1. 生产加工及质量保证方案 (2 分)	a. 方案有详细的产品生产加工流程、工艺说明、品控措施、质量保证等内容,整体方案全面详实,可操作性较强,质量保证针对性较强,得 2 分; b. 方案有基本的产品生产加工流程、工艺说明、品控措施、质量保证等内容,整体方案基本全面,可操作性一般,质量保证针对性一般,得 1 分; c. 方案中产品生产加工流程、工艺说明、品控措施、质量保证等内容描述不完整,整体方案不全面,合理性差的,无针对性的,得 0.5 分; d. 未提供得 0 分。
			2. 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 (3 分)	a. 方案有详细的供货计划、货物运输、到货验收、安装调试、技术人员安排等内容,整体方案全面详实,各个环节流程安排科学合理,组织架构清晰,各分项工作衔接合理、流畅,成品保护措施到位,针对性较强,得 3 分; b. 方案有基本的供货计划、货物运输、到货验收、安装调试、技术人员等内容,整体方案基本全面,各个环节流程整体安排合理性一般,组织架构一般,各分项工作衔接合理性一般,成品保护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得 1.5 分; c. 方案中供货计划、货物运输、到货验收、安装调试、技术人员等内容描述不完整,整体方案不够全面,各个环节流程整体安排不够合理性,组织架构差,各分项工作衔接不合理,成品保护措施不到位,针对性差,得 0.5 分; d. 未提供得 0 分。
			3. 项目	a. 项目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内容全面

			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 (3 分)	详实，可操作性强，能够在保质保量的同时最大化程度满足或提前计划工期，得 3 分； b. 项目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基本合理，内容基本全面，可操作性一般，基本能够在保质保量的同时满足计划工期，得 1.5 分； c. 项目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不合理，内容简单空洞，可操作性差，无法在保质保量的同时满足计划工期得 0.5 分； d. 未提供得 0 分。
			4. 安全保障措施 (2 分)	a. 安全保障措施内容全面详实，针对性较强，整体思路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2 分； b. 安全保障措施内容基本全面，针对性一般，整体思路较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 1 分； c. 安全保障措施内容简单空洞，针对性较差，整体思路较差，可操作性差，得 0.5 分。 d. 未提供得 0 分。
3	综合部分 (24 分)	业绩 (5 分)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注：须提供完整的合同协议书，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生产保障能力 (6 分)	由于本次工期紧，采购量大，为保证产品质量及生产安全，产品制造商具有较强的产品生产能力，具备以下生产设备的，每提供 1 项得 1 分，共 6 分。 1. 数控折弯机设备；2. 自动喷涂流水线设备；3. 激光切割机设备；4. 边（中）立柱成型设备；5. 横梁成型设备；6. 抛丸喷砂设备。	

			（注：须提供以上设备发票及设备安装后照片，并附设备品牌、产地、用途等详细说明，提供不全不得分。）
		制造商实力 （4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的，每具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 （注：须提供认证证书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查询截图，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产品质量 （9分）	1.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 2022 年以来公寓组合床检测报告（符合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28481-2012《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QB/T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乙酸盐雾试验(ASS)法》及 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全部符合得1分。 2.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以来书桌柜检测报告（符合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全部符合得1分。 3.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以来公寓床爬梯检测报告（符合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及 QB/T2741-2013《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全部符合得1分。 4.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以来公寓椅检测报告（符合 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全部符合得1分。 5.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以来冷轧钢板检测报告（检验项目包含但不限于拉伸试验（下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

			率），符合 GB/T6725-2017《冷弯型钢通用技术要求》、GB/T228.1-2021《金属材料拉伸试验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全部符合得1分。 6. 投标人提供2022年以来桌面板检测报告（符合GB/T3324-2017《木制家具通用技术条件》、保证板材无虫卵和微生物菌源抗菌性符合JC/T2039-2010《抗菌防霉木质装饰板》，抗菌率≥90%。），全部符合得1分。 7. 投标人提供2022年以来塑粉检测报告（符合HG/T2006-2022《热固性和热塑性粉末涂料》），全部符合得1分。 8. 投标人提供2022年以来公寓床立柱检测报告（符合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检验标准》），全部符合得1分。 9. 投标人提供2022年以来公寓床床板检测报告（符合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量》），全部符合得1分。 （注：以上检测报告须带CMA标识，可在全国家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并提供查询方式及查询结果，未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4	售后部分 (6分)	质保期 (2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的，得0.5分，最多得2分。 （注：提供质保期承诺书。）	售后服务方案 (4分)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和专业服务队伍、质保期内及质保期满后的服务内容、服务响应时间、巡检保养、服务保障措施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

			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a. 完全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方案完整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 4 分； c. 基本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d. 不满足售后服务要求，方案不完整，不合理，针对性差，得 1 分； e. 未提供得 0 分。
--	--	--	---

备注：

（1）小微企业享受 12%的价格折扣，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 12%的价格折扣，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没有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

（4）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保产品的，应提供其属于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证明材料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7.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7.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7.3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27.4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7.5 采购单位不退还未中标的投标资料。

第六章 授予合同

28、定标方式

28.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评标总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28.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28.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均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8.4 在采购中，有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应当予以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单位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市财政部门的批准。

29、中标公告

29.1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并在相关政府采购网等媒体公示中标结果。

29.2 不如实提供信用记录的：在中标公告后，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将报财政部门批准后，取消其中标或成交资格，并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中标通知

30.1 确定中标人后，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单位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中标项目，按《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处理。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31.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1.3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3、质疑

33.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33.2 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4、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配置情况总览

B7#公寓楼家具配备情况表

		房间数（间）	标准配备家具数量（套）	备注
学生宿舍	1 层（6 人间）	60	37	
	2 层（6 人间）	64	45	
	3 层（6 人间）	76	76	
	4 层（6 人间）	76	76	
	5 层（6 人间）	76	76	
	6 层（6 人间）	76	76	
	合计	428	386	

B8#公寓楼家具配备情况表

		房间数（间）	标准配备家具数量（套）	备注
学生宿舍	1 层（6 人间）	60	54	
	2 层（6 人间）	64	44	
	3 层（6 人间）	76	76	
	4 层（6 人间）	76	76	
	5 层（6 人间）	76	76	
	6 层（6 人间）	76	76	
	合计	428	402	

合计：B7#、B8#公寓楼学生宿舍家具数量共计 788 套。

二、采购项目标准配备情况

学生宿舍 6 人间标准配备家具清单（一套）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二连3人位学生公寓床	2 组	（每个房间包含一组标准尺寸和一组上下床加长尺寸）
2	3 人位学习桌	2 组	
3	学习椅	6 把	

三、技术要求

学生宿舍 6 人间标准配备家具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二连 3 人位学生公寓床	一、工艺要求： 1. 材质：床架采用优质冷轧钢材，性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管材无裂缝，表面无毛刺、结疤、错位、压痕或划痕。 2. 连接方法：主框架采用卯榫方式连接，不得采用螺丝连接。 3. 焊接：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点应满焊、均匀、牢固、平整，无漏焊、假焊、裂纹、烧穿、毛刺、表面气孔、夹渣、焊疤堆积等缺陷，焊接后打磨、除刺及抛光。 4. 喷涂：采用优质环保产品环氧聚脂塑粉静电喷塑，经过“除油—水洗—酸洗—除锈—清洗—中和—陶化—水洗—烘干—喷涂—高温固化”十一工位处理，表面光滑平整，色泽均匀，喷塑层无漏喷、起泡、模糊、划痕或碰伤等缺陷。 5. 公寓床主要尺寸及偏差、规格和位置公差、力学性能（强度和稳定性）安装要求符合 QB/T 2741-2013《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外观、金属喷塑（漆）涂层理化性能、力学性能（强度和稳定性）符合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甲醛释放量、重金属含量符合 GB18584-2001 标准要求。

	二、参数规格： 1. 整体规格：标准尺寸，L4110*W900*H2120mm（不含蚊帐架高）/2900mm（含蚊帐架高）；上下床加长尺寸：L4210*W900*H2120mm（不含蚊帐架高）/2900mm（含蚊帐架高）。 2. 边立柱：采用截面周长$\geq 220\text{mm}$，料厚$\geq 1.2\text{mm}$的闭口型管材，立面≥ 8个。立柱上下两端口安装工程塑料静音内塞，上端内塞高度达到$\geq 50\text{mm}$，下端内塞高度达到$\geq 25\text{mm}$，与地面接触部分壁厚$\geq 3\text{mm}$；立柱与床厅的连接采用卡式连接件。 3. 中立柱：采用截面周长$\geq 220\text{mm}$，料厚$\geq 1.2\text{mm}$的闭口型管材，立面≥ 8个。立柱上下两端口安装工程塑料静音内塞，上端内塞高度达到$\geq 50\text{mm}$，下端内塞高度达到$\geq 25\text{mm}$，与地面接触部分壁厚$\geq 3\text{mm}$；立柱与床厅的连接采用卡式连接件。 4. 横梁：采用截面$\geq 85\text{mm} \times 35\text{mm}$，料厚$\geq 1.2\text{mm}$的闭口型管材。 5. 床头护栏：高度$\geq 400\text{mm}$。 6. 床撑：$\geq 30 \times 30 \times 20 \times 1.0\text{mm}$，高频焊接成闭口型材管，管材截面为梯形。 7. 床前护栏：钢塑结合式，尺寸$\geq$宽 800mm*高 380mm*厚 60mm。支撑架采用$\geq 20\text{mm} \times 20\text{mm} \times 1.2\text{mm}$的矩型管整体焊接而成，护栏支撑架竖管$\geq 4$根与前床厅整体焊接。护栏中部为中空吹塑护栏板，护栏板背面带收纳盒，可放置小物品。 8. 后拉杆：规格$\geq 40 \times 20 \times 1.0\text{mm}$的矩型管。 9. 爬梯：边管采用$\geq \phi 32 \times 1.2\text{mm}$圆管，中间焊接踏板，踏步板与边管整体焊接成型，爬梯底部安装带调节功能 ABS 塑料内塞；爬梯上部安装与床厅连接的塑料件采用 PP 塑料外套。 10. 床爬梯踏板：踏板规格$\geq 450\text{mm} \times 105\text{mm} \times 25\text{mm}$，料厚$\geq 2.0\text{mm}$，基材采用高强度碳钢一次冲压成型，踏步板安装防滑塑料板。 11. 樨插挂件：用钢板经冲压拉伸一次成型，材料料厚$\geq 2.0\text{mm}$，挂件与床厅接触的前后面要满焊，挂件上冲压挂齿≥ 3个，挂齿由导向段和锁紧段组成，安装时床挂件件与立柱齐平。
--	--

		12. 立柱顶盖和内塞：立柱上下两端口安装工程塑料静音内塞，上端顶盖高度须达到$\geq 50\text{mm}$，下端内塞高度须达到$\geq 25\text{mm}$，与地面接触部分壁厚$\geq 3\text{mm}$。 13. 床板：标准床板长度 2000mm，上下床加长床板长度 2100mm；床板采用杉木通板≤ 8 块均匀排布，厚度$\geq 15\text{mm}$，每块板宽度$\geq 113\text{mm}$，板与板之间拼缝整齐，拼缝$\leq 2\text{mm}$。床板横撑$\geq 40\text{mm} \times 30\text{mm}$，数量$\geq 4$ 根。进行熏蒸杀虫、干燥处理，表面刨光光滑无毛刺，禁止使用腐朽、霉变、开裂、变形、多疤节的木料。符合国家甲醛释放量标准，符合 GB/T3324-2017 及 GB18580-2017 标准。 14. 鞋架、行李架：采用冷轧钢材制成的格状置物架，20mm*20mm*1.0mm 的方管均匀排布。 15. 蚊帐架：采用$\geq \phi 19\text{mm}$ 的圆管，壁厚$\geq 1.2\text{mm}$；由立杆和横杆组成，立杆底部插入立柱内塞内。
2	3 人位学习桌	一、学习桌（带床下书柜） 1. 整体尺寸：L2000*D600*H1650mm。 2. 床下书柜：规格为 H890*W2000*D240mm，柜体采用$\geq 0.6\text{mm}$ 厚的冷轧钢板制作，分上下左右九格，下三格不带背板，其余带背板。 3. 学习桌：$\geq 2000\text{mm} \times 600\text{mm}$，桌面板采用$\geq 25\text{mm}$ 厚国家环保标准 E1 级生态板基材，防火板贴面；前沿弧形边，其余三边采用 PVC 封边，桌面离地面高 760mm。 4. 学习桌钢架：桌腿采用$\geq 40 \times 40 \times 1.2\text{mm}$ 矩形管整体焊接而成，桌腿下安装塑料脚套。桌面下设计三个抽屉，料厚$\geq 0.6\text{mm}$ 的冷轧钢板制作，抽屉滑轨阻尼缓冲、滑动平顺、抽拉静音；抽屉面板上安装内嵌式铝合金扣手，旋转挂锁。 5. 床下书柜与墙面之间须留出三个插座位置。
3	学习椅	1. 规格：坐宽$\geq 410\text{mm}$，坐深$\geq 370\text{mm}$，坐高$\geq 450\text{mm}$，椅高$\geq 800\text{mm}$；主材采用$\geq 15\text{mm} \times 30\text{mm} \times 1.2\text{mm}$ 椭圆管；侧拉撑与底拉撑采用$\geq 15\text{mm} \times 30\text{mm} \times 1.2\text{mm}$ 椭圆管。

		2. 座板靠板采用中空吹塑成型，原材料用高密度环保聚乙烯；座板尺寸 $\geq 400\text{mm}$ 宽 $\times 370\text{mm}$ 深 $\times 25\text{mm}$ 厚；靠背尺寸 $\geq 410\text{mm}$ 宽 $\times 260\text{mm}$ 高 $\times 25\text{mm}$ 厚；座板靠板为弧型。
4	通用要求	1. 投标人可在满足以上参数的基础上，自行设计颜色、部位细节等。 2. 中标单位须在采购人确定颜色、样品后方可批量生产。 3. 床下书柜与墙面之间留出的三个插座空位，由中标单位根据现场实际确定，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生产。

三、说明：

1. 以上技术参数注明的规格型号如出现指向某品牌参数或型号，仅作为货物说明，等同或优于技术规范要求的产品，采购人均可接受。采购产品如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2. 供应商可根据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情况，自行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以证明所投产品技术性能真实性，供应商对所提供的产品的证明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注：证明资料为生产厂家技术白皮书或相关检测报告或官方彩页等公开发行人及能证明所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参数的相关资料或文件。）

3. 建议供应商在技术规格偏差表（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备注栏中注明相关证明资料的查找索引页码，方便评标委员会查询。

4.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现确定核心产品：二连3人位学生公寓床。

四、交货与验收

1. 供货要求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50 日内完成所有家具的供应、安装，并调试合格。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

（4）包装：产品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5）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应是技术先进、配置合理、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运行安全可靠、高效、灵活，能够满足使用需求的全新原装正品，且应符合国际、国家相关标准及国家环保政策标准。供货时供应商须提供产品的供货配置清单、使用说明书等

相关资料，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 验收要求

(1) 产品安装调试结束后，采购人指定第三方验收机构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服务费用为不超过合同价的 1.5%，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应商投标报价时应将此费用考虑其中。（提供承诺书，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2) 验收由采购人（包含委托的第三方验收机构）和中标人共同参与下完成，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3) 中标人负责合同项目产品的运输、安装及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 中标人安装时必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产品、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在安装过程中，由于中标人安装、调试失误所造成的产品损坏，一切修复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5) 中标人交货时须提供原出厂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产品说明书、原产地证明。

(6) 若在验收时产品有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同时有权要求索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全部承担。

(7)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五、售后服务

1. 质保期：自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之日起五年质保。

2. 供应商中标后必须提供设备的免费现场安装调试，并同时在现场对用户进行操作及维护培训。

4. 仪器在调试通过后提供保修服务，能及时地为用户提供备品备件，在保修期内，所有服务及配件全部免费；保修期外，用户可用人民币结算。

5. 供应商中标后提供免费服务电话，为用户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及技术服务。

6. 供应商须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有效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并负责提供技术支持，2 小时响应，12 小时到场，48 小时内维修完成。

7.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结合项目售后服务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建立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和专业服务队伍、质保期内及质保期满后的服务内容、服务响应时间、巡检保养、服务保障措施等内容。

六、项目实施

1.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确定项目的整体目标，明确项目实施的核心内容和重点任务，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质量和效率，保证项目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2.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结合项目内容，有针对性的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不限于生产加工及质量保证方案、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项目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及安全保障措施等内容。

七、样品要求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1) 样品制作要求：提供 1 组二连 3 人位学生公寓床（标准尺寸和上下床加长尺寸均可）、1 组 3 人位学习桌、1 把学习椅。（以上样品须为 1：1 等比例大小的实物。）

(2) 制作标准：生产企业生产标准。

2. 本项目不要求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3. 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详细评审内容。

4. 样品的提交、评审、保管及退还

(1) 样品的提交

a. 提交时间：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样品，如因样品需要组装或安装由供应商自行合理安排递交时间，超过时间不予接收；

b. 提交地点：济源市黄河大道与沁园路交叉路口东南喷泉周围；

c. 其他：考虑到各供应商样品的保密性，由供应商自行准备遮挡样品的遮布进行保密，遮布外包装上禁止出现以粘贴、印刷、标记等方式出现供应商单位名称相关字样或其 LOGO 图案，否则，由此而造成的不利影响和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样品的评审

a. 本次样品评审不做破坏性检测；

b. 样品评审时各供应商应回避，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3) 样品的保管与退还

评标活动结束后，将对中标人的样品进行保管、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自行在样品递交地点领取样品。

5. 费用补助

鉴于本次招标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会发生相关费用，为降低供应商投标成本，提高

投标积极性，响应国家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要求，本项目将按照 800 元/家的标准对提供样品但未中标的供应商给予相应的补助，除此之外，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各供应商均需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及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

采 购 合 同

项 目 名 称：

采购单位（甲方）：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供货单位（乙方）：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名称）采购合同

（此模板仅供借鉴，涉及到具体的条款、数据、金额、要求、付款方式等要一事一议）

合同编号：

甲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_____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招标编号“济源职业技术学院项目名称”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中标设备及安装调试事宜，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共同执行。

一、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总计						

二、设备的交付、安装调试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个日历日内交货并调试完成；
2. 交货地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3. 甲方应在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前两日内，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

4. 设备安装工程中所需设备与材料需经甲方验收后，方可进场施工；
5. 乙方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并承担设备安装调试的所有附件和材料；且应留足甲方首次单独调试和验收所用材料；
6. 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提交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相关材料；
7. 乙方应免费对甲方管理人员进行培训，使甲方管理人员能了解该批设备的操作使用、故障诊断等相关内容，并能够判断和解决设备的一般故障；
8. 乙方在安装调试设备时，应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如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乙方应指派一名安全员全面负责供货期间的安全工作。安全员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联系电话：_____；
9. 乙方应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甲方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
10. 乙方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三、设备验收

1. 乙方提供的设备与附件必需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合同中未列明的，以满足设备正常使用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为准；
2.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由乙方负责更换，并承担换货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更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甲方对设备规格型号有异议的应在全部货物安装后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直接产权，若侵犯了第三方上述权利，并导致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甲方受到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5. 验收由采购人（包含委托的第三方验收机构）和中标人共同参与下完成，乙方履约完成并提交验收申请后，由甲方指定第三方验收机构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服务费用为不超过合同价的 1.5%，验收费用由乙方商承担。**
6. 验收内容为设备的数量、质量、运行情况和人员培训情况等内容，若在验收时产品有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同时有

权要求索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四、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1.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 元。
2. 合同价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的交货价，含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环境建设、培训、售后服务、垃圾外运等一切费用。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3.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转账方式结算。乙方开具以济源职业技术学院为客户名称的普通增值税发票。
4.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同时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的保函；项目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剩余合同金额的 50%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内进行支付。

五、质量保证、保修条款及售后服务

1.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质保时间。凡设备出现故障，0.5 小时内响应，1 小时内到达现场（视情况定），12 小时内解决问题，24 小时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乙方为甲方提供备品服务，直到原设备修复。

质保期外，免费上门服务。凡设备出现故障，1 小时内响应，6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对于硬件方面的故障，派专业工程师现场维修，如需更换零配件，只收取零配件费用。

2. 乙方需提供定期巡检服务，质保期内每年不少于 2 次上门巡检保养服务；

3. 乙方应向甲方免费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内容包括：对于乙方所有产品的技术问题的解答；对于乙方所有产品的市场信息的咨询；对于乙方所有产品的升级与修补的咨询；对于乙方公司客户服务流程及商务流程的咨询。

乙方售后服务电话：_____；联系人：_____；地址：_____；

六、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并追究违约责任；
2. 甲方有义务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
3. 甲方有义务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4. 乙方有权利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5. 乙方有义务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提供良好服务。

七、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2.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逾期交货，从逾期之日起每个工作日按本合同总价 5%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二十个工作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除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0%的违约金外，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如果无正当理由拒绝收货，按甲方违约处理；
4. 乙方若不按合同履行服务承诺，每出现一次违约情况，应向甲方支付赔偿金人民币 1000 元（壹仟元整）。三次以上违约，乙方将承担甲方为维修服务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并取消乙方今后五年参与甲方设备招投标的资格；
5.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甲乙双方再另行协商解决。

八、争议及解决办法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及时进行协商解决，但仪器设备及软件的技术参数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如不能协商解决则可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相关费用由过错方支付。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符合企业标准及招标技术要求；如有偏差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三文件技术指标最高高于正偏差为准；
2. 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本合同共页，一式 陆 份，每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 88 号

乙 方：
地 址：

甲方代表（签字）：
（甲方公章）

乙方代表（签字）：
（乙方公章）
开户行：
账号：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各供应商按照以上采购合同版本和各自投标文件内容提前准备采购合同，
在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发布后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 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济 源 市 政 府 采 购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宿舍家具采购项目（包 二：B7#、B8#公寓楼）

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4-207

投 标 文 件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购-2024259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一	投标函	
二	开标一览表	
三	报价明细表	
四	技术规格偏差表	
五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六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七	技术部分	
八	综合部分	
九	资格审查资料	
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一	投标承诺函	
十二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十三	其他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目录内容）

一、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元（¥）。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权利和义务以及每一项招标项目要求。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对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判定我方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无任何异议，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单位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4. 其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视为放弃投标，如中标视为放弃中标，自愿承担被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等。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

日期：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报价	¥ 大写：
交货期（合同履行期限）	
数量	
质保期	
质量要求	
价格折扣	符合或视为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是 ☐ 否 ☐ 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折扣 是 ☐ 否 ☐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合计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月 日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2						
3						
4						
5						

注明：1、供应商所投标产品参数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项目需求及要求”的参数，逐条填写本表，如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照抄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提供虚假材料的按无效响应处理，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调整表格。

2、建议供应商在技术规格偏差表备注栏中注明相关证明资料的查找索引页码，方便评标委员会查询。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我单位任（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六、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的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分支机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日期：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七、技术部分

八、综合部分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人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

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供应商关系（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

（三）不存在联合体响应的声明。

（四）其他相关资料。

注：各供应商所提供的以上证明材料须真实有效。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 期：

十一、投标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投标人名称）在参加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入场交易编号____，根据《政府采购法》《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等相关规定、及本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现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严格遵《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诚信库入库及参与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2、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撤销、撤回投标。

3、若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与采购人订立政府采购合同，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严格按照采购及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在诚信库入库、参与投标过程中绝不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捏造事实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我单位如违背以上承诺，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成交）资格、追究由我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按照规定对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规范、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按照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及响应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根据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提供如下承诺：

1、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只承担更换货物的直接材料费用；

2、若在质量保证的响应期限内非采购人的原因造成的货物或服务出现质量问题，我单位（本人）承担货物更换、维修或整改的全部费用，直至采购人满意为止；

3、货物经三次维修或更换，或服务经三次整改，仍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采购合同，除已付款项全额返还外，另外按已付款的 3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函系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本承诺函。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二、其他